

反對派污衊公僕轉移視線

聲言「每見一個就吐口水」 政界批言論涉恐嚇



反對派
繼續針對
在立法會
執行通傳

及應變職務的政府人員，包括向他們拍照並放到網上，有前議員助理更聲言應向政府人員「每見一個就吐口水」。多名議員批評反對派轉移視線，將許智峯的錯誤誘過他人，當中的「吐口水」言論更有刑事恐嚇之嫌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劉國勳強調，即使是持不同政見及立場，反對派也不應作出這些卑劣、完全令人不能接受的言行，而稱呼這些政府人員為「狗仔隊」，更是「夾硬安個名污衊人哋」。

劉國勳質疑圖「擺尾彩」

他認為，特區政府當然想提交的法案及撥款獲得通過，為此著緊並派人了解議會動向是無可厚非的，也不存在干預議會，始終議員就法案及撥款的取態由自己拿主意，不會單純被政府人員的游說及行為影響。劉國勳質疑反對派針對有關政府人員，是為許智峯的錯誤轉移視線、「擺返個尾彩」，更令議會內的氣氛變得矛盾，「大家各自做好本分就好，無需要把他們當作敵人，就連對人最基本的尊重都沒有。」

陸頌雄：誘過他人更顯心虛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批評，反對派不肯承認許智峯的錯誤，誘過他人，更顯他們的心虛及詞窮理屈。他強調，在法律方面，私隱專員公署已重申這些政府人員的做法無問題，而在道理方面，特區政府希望法案及撥款獲得通過，派人做游說及觀察工作是盡責的做法，「難道要政府『佛系』辦事嗎？要政府撒手不理法案通過與否嗎？」

對於反對派聲稱這些政府人員的行為「冒犯」議員，陸頌雄反駁指，他們根本不會和議員接觸，而自己甚至沒有和他們「傾過一句偈」，因為游說工作是正副局長、常任秘書長及政治助理等負責。

容海恩：港人只會更憎反對派

本身是大律師的新民黨副主席容海恩指出，叫人向政府人員「吐口水」的言論有刑事恐嚇之嫌，「許智峯的行為已經涉及刑事，他們也不應再去以身試法，這只會令香港人更憎恨他們。」

她又認為，反對派不承認許智峯犯錯，更轉移視線、聲言政府人員行為不當來解圍，顯得他們覺得其行為是對的，完全說不過去，直言最好的做法就是讓其一力承擔。

她坦言，自己沒有因為這些政府人員而感到有壓力或不舒服，「你走你自己的路，開你自己的會，為什麼你要理會誰人在你附近？他們（政府人員）沒有對議員構成威脅，我怎會留意他們在做什麼？立法會基本上是公眾地方，為什麼要阻止他人在這裡做他們應該做的事？」



繼續與反對派喉舌《蘋果日報》合作後，「議會陣線」立法會議員毛孟靜再拍攝政府人員並放到網上。fb截圖



學聯前副秘書長岑敖暉煽動立法會中人指罵政府人員。fb截圖



曾任黃毓民和羅冠聰助理的司徒子朗狂言，應向政府人員「吐口水」。fb截圖

陸頌雄：譴責動議不應撤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甘瑜）隨着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被捕，原計劃就許智峯強搶女EO（行政主任）手機提出譴責動議的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，昨日表示有見事件將進入司法程序，正考慮撤回動議，但會先諮詢其他聯署議案的建制派議員。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昨日就在facebook上發帖強調要擇善固執，譴責動議不應撤，建制派立場不能含糊，並說「宜將剩勇追窮寇，不可沽名學霸王」。

葉太考慮撤回譴責動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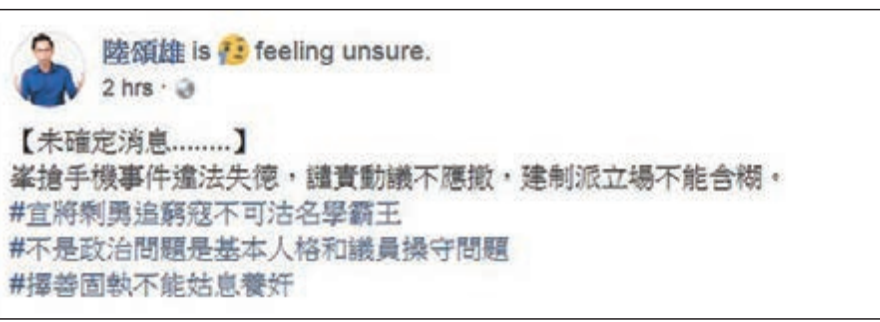
葉劉淑儀昨日向傳媒表示，正考慮撤回譴責動議，但不少建制派議員都對此考慮有所保留。其中，陸頌雄昨日就在fb發帖，強調：「『峯搶手機』事件違法失德，譴責動議不應撤，建制派立場不能含糊。」

他又加上「宜將剩勇追窮寇，不可沽名學霸王」、「不是政治問題，是基本人格和議員操守問題」、「擇善固執，不能姑息養奸」的標籤（hashtag）去強調有關看法。

網民：唔應該放虎歸山

不少網民都留言表示認同。「Ray Tsang」表示：「絕對不能撤！建制立場必須清晰，團結一致對外！」「Kwok Leung Ha」直言：「唔應該放虎歸山！」就有網民認為，所有事情最好留待法庭判決後再考慮，陸頌雄就回應指：「同步處理，兩者互不矛盾，立法會的調查委員會亦不會影響法庭的裁決。」

行政會議成員、資深大律師湯家驊就認為，葉劉淑儀的處理手法適當，認為若立



陸頌雄昨日在facebook上發帖強調要擇善固執，譴責動議不應撤，建制派立場不能含糊。fb截圖

法會需要進行辯論，應該在完成整個司法程序後才展開，而社會也應該盡量避免就事件內容或對錯作公開評論。根據過往類似事件，「熱血公民」立法會議員鄭松泰2016年時在立法會倒插國旗和區旗一事，立法會議員謝偉俊亦根據

《議事規則》提出譴責鄭松泰的議案，並因此成立了調查委員會去處理事件。雖然事件後來進入司法程序，但委員會並無中止調查工作，其間法庭作出鄭松泰有罪的判決，而委員會早前亦已完成了報告，將於本周三立法會大會進行辯論。

為補選鬧峯搶 毛婆寸陳家洛



寧得罪老婆，莫得罪毛婆！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強搶女EO（行政主任）手機，俾公民黨前立法會議員陳家洛寸佢做咗件蠢事，仲自high（自我感覺良好）唔知錯。相信陳家洛就預咗會惹嚟一班盲撐峯嘅「黃絲」圍攻㗎啦，但未必會佔到佢前黨友、「議會陣線」嘅毛孟靜（毛婆）會嚟一招「隔周鞭展」，隔咗成個星期先至鬧佢機關算盡，仲唔知佢為補選先至向許智峯開火。

「小惡霸自high 以為鴻鵠將至」

話時話，毛婆前年退出公民黨，就大爆同2010年陳家洛搶主席位有關，不過件事都隔咗8年，睇嚟毛

婆佢都幾好記性，特別係記仇嗰方面囉。毛婆噶日喺facebook些牙（分享）自居「時事評論員」嘅「林忌」鬧陳家洛個po（帖文，見圖），話陳家洛男人老狗鬧人「小惡霸自high」好冒犯男性，仲批評佢機關算盡，「一心以為鴻鵠將至」。至於乜嘢係「鴻鵠」呢，毛婆就無講到，不過明眼人都睇得出同補選有關，皆因許智峯如果俾三分之二立法會議員通過譴責議案，就要執包袱走人，到時港島就要補選，而咁陳家洛上屆就喺港島當選。毛婆越鬧越起勁，仲不斷同網民唱雙簧，好似「Danny Wong」寸陳家洛為咗份工連「無人性說話」都講得

出口，佢就回覆「同意」。 「Ruby Law」鬧陳家洛食錯藥，佢就話咁樣或者可以證明對方係「多面體」，唔寸佢人前人後唔同樣。亦都有人叫毛婆出少句聲當幫忙，「咖啡少甜」就話：「翻炒一啲離開主題嘅事其實對撐許智峯幫助不大，我或支持許智峯嘅市民或一群走嚟前線嘅『民主派』朋友或許智峯本人，都唔希望喺呢個時刻仲有太多分心走神嘅事或心態去處理事情，我認你應該明白當中輕重緩急。」不過，毛婆又點會理佢吖：「為政治計算扮作同道且處心積慮傷人的人，豈可輕易放過。這不是第一次，相信也不會是最後一次。」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庭佳

湯家驊：立會議員無「預約拘捕」特權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上月強搶保安局女EO（行政主任）手機後，上周六終被警方拘捕，民主黨主席胡志偉卻護短質疑，警方為何不以「預約拘捕」方式拘捕許智峯云云。行政會議成員、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昨指出，立法會議員並無特別地位和權利，警方會選擇任何一種適合的拘捕方式。

另外，許智峯曾就政府人員觀察議員開會出勤情況「七問」私隱專員黃繼兒，黃繼兒昨日表示已回覆了許智峯，除非他有意提出上訴，否則個案已完成處理。

網民批胡志偉「佔領」上腦

許智峯上周六終被警方拘捕，胡志偉竟質疑警方為何不「預約拘捕」，聲言警方做法「不合常規」云云。胡志偉隨即被網民批評他至今仍「佔領」上腦，對「預約拘捕」念念不忘。

湯家驊昨出席一個公開活動後，被問及有關「預約拘捕」時表示，近來發現社會上有一股聲音，認為立法會議員可享有「預約拘捕」的特別地位。他強調，事實上立法會議員並無特權，只能享有法律上

規定的豁免而已。他認為，選民對議員的操守，持很高的期望及標準，議員監察政府，但不代表就可作出違法行為。就許智峯被控4項刑事罪行，湯家驊表示，被控多項罪名並不代表刑期一定會更長，因為如果控罪都在同一事件中發生，很可能最終所判處的刑期，亦會同期執行。

湯家驊更舉「刑事毀壞」的控罪為例，「刑事毀壞一部相機、一部手機還是一張紙，在法律及大法官的判斷上都有不同。」

另外，許智峯早前質疑政府人員在立法會大樓內執行通傳及應變職務，是「侵犯」議員私隱，被澄清政府人員做法並無問題後，許智峯再「七問」私隱專員。黃繼兒昨出席同一活動後回應傳媒表示，私隱權是基本人權，但並非絕對，需要按照身份、地點、職務而作出調整。

黃繼兒：立會內記錄行蹤合法

黃繼兒指，立法會是公眾地方，公職人員在立法會內記錄議員行蹤是與職務有



湯家驊（左三）指立法會議員並無「預約拘捕」特權。左二為黃繼兒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鄭治祖攝

關，是合法目的。他指出，法例並無要求在收集資訊時，必須徵求被收集方的同意，加上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曾討論有關問題，並公開了政府人員執行職務的目的和具體情況，故並無違反私隱條例。對於許智峯的「七問」，黃繼兒指對方當日公開提問，署方已即時回覆，個案現已告一段落，若許智峯有意提出上訴的話，可按照程序處理。

無蒙頭無落孖葉 網民認同「不合常規」



護短，質疑警方唔先預約，認為做法「明顯不符合應有的常規及常識」。呢番驚人說法，竟然獲得網民「認同」，「我都話不合常規呀！遲咗12日才拉人……哼！無蒙頭，無落孖葉（手銬）……真係不合常規！」

發表上述言論嘅網民「Linda Look」都幾界心機㗎，仲貼咗張「現實版」同「常規版」嘅拘捕圖做對比，表達出應該點樣拘捕先啱（見圖）。唔少網民都留言、轉貼附和。「丁丁」揶揄胡志偉：「你溝通下先la（啦），你黨友係唔係拒絕戴頭套？」

「Eric Lee」質疑：「乜議員大×唔呀有特權？」「Kei Man Wu」反問：「警方怎樣做嘢，都要聽你民主黨話？」「Ken Pang」亦問：「嘩，『泛民』惡過雷公呀，原來搶野（嘢）警察拉人都冇錯呼（乎），犯民犯民，是否搞民主



網民：反對派最叻玩特權。

一定要打家却（劫）社（舍）是民主派別（必）修課程？」 「Henry Wong」就引述返公民黨魁楊岳橋之前嘅「精彩人生論」話：「『弱（許）智峯』終於找到佢精彩人生啦，唔好剝削佢寶貴嘅機會呀！」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